常宁市水利局

2019年度预算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步加强财政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财政局部门关于做好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有关通知精神，我局要求各相关股室对各项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开展自查自评，现将我单位2019年度绩效评价的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责。

1、负责保障全市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和利用，拟定全市水利战略规划和政策；组织编制市级确定的重要江河流域综合、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有关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编制市财政性资金安排的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市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提出市水利建设投资安排建议并组织实施。

2、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兼顾和保障。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市水中长期供求规划、大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组织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和水资源论证、防洪评估论证制度，指导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

3、负责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水资源保护规划，组织拟订江河不功能区划分并监督实施，核定水域纳污能力，提出限制排污总量建议，负责入河排污口设置审核工作，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城市规划区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工作。

4、负责全市水能资源开发利用的统一监督管理，编制水能资源开发利用规划并监督实施，开展水能资源普查和调查评价，负责全市水能资源开发利用权有偿取得工作。

5、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政策，编制全市节约用水规划，制定有关标准，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6、负责防治水旱灾害，承担市防汛抗旱指挥部的日常工作。组织、协调、监督、指挥全市防汛抗旱工作，对全市重要水利工程实施防汛抗旱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编制全市防汛抗旱应急预案并组织实施。指导水利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管理工作。

7、负责防治水土流失工作，拟订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负责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审批、监督实施及水土保持设施收工作，指导开发建设项目的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负责水土保持规费征收制度的实施。

8、指导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负责指导全市农田水利工程、堤防、病险水库、水闸的建设管理工作；承担水利统计工作。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协调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指导农村饮水安全、节水灌溉等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指导农村水利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农村水电电气化和小水电代燃料工作。

9、指导市水利行业的国有资产监管工作，承担全市水利资金和局属单位国有资产的监督管理工作；指导水利经济和水利风景区建设与管理工作。

10、负责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仲裁跨县（市）区际水事纠纷，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的安全监管。

11、指导全市水利队伍建设，负责水利生产有关的职业技能鉴定；负责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开展水利科技工作，组织实施全市水利科学技术发展规划；组织全市水利行业教育培训；承办水利科学研究与技术发展规划；组织全市水利行业教育培训；承办水利科学研究与技术推广应用工作，归口管理全市水利科技项目的立项工作，负责科技成果的鉴定、申报与评奖工作。

12、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指导和监督实施水利行业的技术标准、规程规范，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质量的监督。

13、指导全市水利信息化工作。组织贯彻落实有关信息化建设的方针、政策；负责信息化专业技术培训。

14、负责市城区防洪工程规划的编制、修订工作；负责城区防洪工程建设的管理工作。

15、负责拟定全市河道管理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和保护，组织指导江河、水库及河口、滩涂的治理和开发。负责河道管理工作，负责市区河道管理区域范围内湘江一级、二级支流涉河工程建设项目的审查报批，负责城区河道管理范围内开发建设项目的行政许可，河道采砂监督管理（含行政执法、行政许可），负责组织全市河道管理区域范围内涉河案件的查处；

16、协调河道保洁工作；提出本行政区域内河道保洁责任区划分方案并负责编制河道保洁实施方案，负责对保洁工作进行指导。

17、承办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根据市编制委员会有关文件，我局内设处室 6个，所属事业单位17个。内设处室分别是：办公室、人事科教股、规划建设股、水政水资源河道股（水政监察队）、财务审计股、行政审批服务股。所属事业单位分别是：乡镇水管站27个、水土保持站、库区移民事务中心、洋泉水库管理所、水松供水管理所、乡镇水利经费核算中心、中小型水利工程建管中心、梅埠桥水库管理所、野马水库管理所、鸭婆堰管理所、农村安全饮水、防汛抗旱服务队、西塘水库管理所、广济水库管理所、培元塔水轮泵水电站管理所、亲仁水泵水电站管理所等，2019年末局机关在职人员79人，水管站及下属水管单位在职人员938人

二、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我局2019年度资金支出总额12047.3万元。按收入性质分：财政拨款收入12047.3万元；按支出性质分：基本支出4034.8万元，项目支出8012.5万元。

我局2019年度项目支出资金共计8012.5万元，包括：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1.37万元；

1. 节能环保支出254万元，其中农村水电增效扩容改造资金104万元，污染防治水体资金150万元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水利行业业务管理和水利执法监督工作经费36.16万元，
3. 水利工程建设资金4864.54万元，其中本级2018年水利建设基金567万元，人大议案工程资金100万元，水厂运行维护经费230万元，水口山水邻村管网改造工程548万元，洋泉水库弃水保灌补偿资金50万元，康家溪治理工程90万元，河长制及河道保洁、采砂执法经费524.4万元，省级灾后重建资金等小型水利建设资金207万元，水管站能力建设资金35万元，盐湖水治理工程280.6万元，潭水河庙前治理工程88.2万元，亲仁水闸工程1020万元，，2018及2019年小二型水库工程1035.6万元，2018年小农水项目县工程建设资金88.7。
4.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资金750万元，其中本级财政安排的水管单位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资金640万元，省级财政安排的农村安全饮水工程工程运行与维护资金86万元.
5. 防汛费498.43万元，其中白水山洪沟治理工程支出356.3万元，2018年防汛指挥系统工程款43.5万元.
6. 农田水利190万元，为2019年农田水利高效节水工程款
7. 农村人畜饮水447万元，其中农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工程347万元，农村人畜饮水工程运行维护资金100万元
8. 其他水利支出571万元，其中2018年农村低保及五保户用水减免补贴220万元，水口山供水改造项目资金301万元
9. 扶贫支出260万元，用于2019年农村低保及五保户用水减免补贴

三、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

加快水利工程建设和推进项目工作开展，在保障灌溉排涝需要、保证粮食安全生产、确保防洪工程安全、加强河道生态治理、做好全市水资源合理配置、促进全市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及改善生态环境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二）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是为了全面分析和综合评价我局本级财政预算资金的使用管理情况，为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强化预算支出的责任和效率提供参考依据。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我局按照市财政局绩效评价相关要求，由我局财务股牵头，组织有关业务股室展开自查工作，通过查阅相关文件资料和财务凭证，对部门整体收支情况、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定量定性分析，综合评议后形成评价结论，出具绩效评价报告。

（四）、项目主要绩效及评价结论

2019年，根据我局年初工作规划，围绕市委、市政府的工作部署，积极履行职责，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同时强化预算收支和管理，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厉行节约的原则控制单位的日常性工作开支，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全年公务接待和公车使用次数大幅减少，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较上年大幅减少。在专项资金管理和使用上，严守法律底线、纪律底线、道德底线，严格按财政部门下达的计划实施，全年没有项目超支，资金使用率100%，项目按年度计划完成率100%，群众十分满意。

**（一）防汛减灾**

2019年我局筑牢了安全防线，赢得了7.15特大洪水的胜利。灾后，我局迅速行动，澄清底子，迅速制定水毁工程修复方案。截至目前，已完成了干渠修复6.2公里、饮水安全工程修复68处、湘江河堤除险1处、大型水闸修复1处等，耗资650余万元。为解决亲仁水轮泵站、洋泉水库、梅埠桥水库的水毁工程，我局积极向省厅争取了资金500万元。

**（二）生态环保**

2019年，我市对所有关停的砂场实行严格管控，总计出动船只242次，车辆380余趟，人员2200余人次。拆除吸砂船1艘，市政府投入资金100多万元，在今年4月底完成89家非法砂场的复绿。全市共设置集中停靠点8个，16艘采砂船全部集中停靠。开展了13条河流划界工作，清理河湖四乱7处。开展水土保持跨省监督执法1次。成立了小水电清理整改联席会议制度，对我市境内中小河流梯级开发水电站41座编制了“一站一策”，已通过专家评审。

1. **PPP项目**

**一是常宁市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十三五PPP项目**，新

建、扩建大型水厂3处，逐步实行我市农村安全饮水“乡供水一体化、区域供水规模化、工程建管专业化”的目标，现前期工作已经完成，开始地勘设计和征地。**二是重新启动灌区节水配套PPP项目，**计划融资4.91亿，现已完成招投标。

**（四）农村安全饮水**

完成了2019年全市2.9万人的农村安全饮水的巩固提升任务，扎实开展农村安全饮水回头看整改行动，对清查整改中发现的361户1148人存在安全饮水问题，整合中央预算内投资347万元，按照“一户一策”原则实行整改，同时加强对重点地区投入，如在西岭镇水厂安装饮用水净化提质设备、对桐排村进行管网延伸，替换白沙镇老旧供水管等措施，确保脱贫攻坚农村安全饮水不留死角。

**（五）工程建设**

支流治理工程已经于10月开工；常宁市2019年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已经招投标，11月底完工；中小河流治理盐湖水（小酒上）松柏河段治理工程已经完成90%;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已经完成80%;山洪灾害防治已经全部完成；完成了胡子堰水土保持工作。亲仁河下游围堰、基础开挖、灌浆等工作。“十三五”增效扩容电站准备开始完工验收。

**（六）河长制工作**

2019年至今，全市各级河长共计巡河县级18323次，乡级2791次，村级17384次，打通河长制“最后一公里”，做到了“八有七个确保”。积极加强部门联动，实行“一个河长、一套班子、一抓到底”，由市领导牵头，部门加大配合和资金投入，增强河长制财政保障。率先在衡阳市成立首家民间河长工作站、民间河长工作组，打造了24条样板河流。

**（七）各项中心工作**

认真做好信息公开、信访维稳、扫黑除恶、精准扶贫等工作，积极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抓紧宣传报道工作，向各级媒体报道水利信息100余篇次。

四、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1、我局对预算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经验不足，绩效目标制定不够全面、规范，绩效管理不能很好的贯彻落实，建议加强培训指导，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2、水利基础设施建设薄弱，项目资金支持力度不足，历史遗留问题多。防汛抢险、面上水利工程建设欠下了大量工程款，重点工程扫尾推进慢，农村安全饮水投入小、规模小、管理不规范，基层能动性没有充分发挥，“自建、自管”意识不强，建议进一步增加对水利的投入，确保我市水利事业持续健康发展。